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无人机技术应用实训室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1018-A

需方（全称）：河南轻工职业学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000MB1H93064W
法定代表人：魏小杰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鑫苑路6号
联系电话：0371-65392861

供方（全称）：河南三合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MA3X66GK7E
法定代表人：魏峰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郑花路20号院20号楼2单元11号
联系电话：0371-60995622

签署地点：郑州市二七区嵩山南路426号 签署时间：2024年10月18日

供、需双方根据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无人机技术应用实训室项目 的中标通知书、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价款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壹佰陆拾叁万贰仟元整（¥1632000.00元），该价格已经包含安装、调试、保险、培训、运输、装卸、设备采购、税金、利润及供方人员差旅费用等全部费用。除此之外，需方无需再向供方支付任何费用。

二、货物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1. 供方提供的货物（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等）必须是全新的、符合国家相关检测标准以及该货物的出厂标准。所提供的软件必需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产品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和服务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2. 货物清单如下：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无人机维修定损模拟实训系统	天翼/TheoryWD	西安天翼智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套	2	16500	33000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2	无人机动力测试平台	天翼/TY-Theor yDL-01	西安天翼智 控教育科技 有限公司	套	2	15500	31000
3	装调实训无人机 教学系统(多旋 翼)含备件库工 具包	天翼/TY-Basis 450	西安天翼智 控教育科技 有限公司	套	2	15500	31000
4	无人机装调检修 系统	三合 SH450	河南三合伟 业科技有限 公司	台	25	7500	187500
5	实训无人机维修 备件库	三合定制	河南三合伟 业科技有限 公司	套	5	550	2750
6	装调维修工具包	三合定制	河南三合伟 业科技有限 公司	套	10	1600	16000
7	室外编队无人机	大疆 TT 编队	深圳市大疆 百旺科技有 限公司	套	2	46000	92000
8	航测数据处理分 析软件	大疆 智图测绘 版	深圳市大疆 百旺科技有 限公司	套	1	63000	63000
9	飞行模拟仿真教 学系统	凤凰 V5.5	深圳市大疆 百旺科技有 限公司	套	45	280	12600
10	工业级巡检无人 机飞行平台	大疆 经纬 M350 RTK	深圳市大疆 百旺科技有 限公司	台	2	77000	154000
11	工业级巡检无人 机飞行平台原装 电池	大疆 TB65	深圳市大疆 百旺科技有 限公司	块	8	5000	40000
12	智能巡检四旋翼 无人机飞行平台	大疆 经纬 M30T	深圳市大疆 百旺科技有 限公司	台	2	62600	125200
13	智能巡检四旋翼 无人机飞行平台 原装电池	大疆 TB30	深圳市大疆 百旺科技有 限公司	块	4	2000	8000
14	机载激光雷达	大疆 禅思 L2	大疆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套	1	78300	78300
15	云台相机	大疆 H20	深圳市大疆 百旺科技有 限公司	套	1	43600	43600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16	物资配送负载抛 投器	数智元 FT30-P	河南数智元 信息技术有 限公司	台	2	5000	10000
17	多旋翼航测无人 机	大疆 Mavic 3T	深圳市大疆 百旺科技有 限公司	套	2	41600	83200
18	多旋翼航测无人 机 原装电池	大疆 Mavic 3	深圳市大疆 百旺科技有 限公司	块	8	1760	14080
19	轻型四旋翼航拍 无人机飞行平台	大疆 Mavic 3P R0	深圳市大疆 百旺科技有 限公司	套	2	15000	30000
20	轻型四旋翼航拍 无人机飞行平台 原装电池	大疆 Mavic 3 系列电池	深圳市大疆 百旺科技有 限公司	块	6	1650	9900
21	移动工作站	联想 Y9000P	联想（北京） 有限公司	台	2	13000	26000
22	智慧黑板	鸿合 HB-H861F	深圳市鸿合 创新信息技 术有限责任 公司	台	2	18500	37000
23	图形工作站	惠普 HP Pro T ower 288 G9 E	惠普（重庆） 有限公司	台	42	5750	241500
24	多媒体讲桌	三合定制	河南三合伟 业科技有限 公司	套	2	2100	4200
25	实训室桌椅	三合定制	河南三合伟 业科技有限 公司	套	45	750	33750
26	音响系统	三合集成	河南三合伟 业科技有限 公司	套	2	6500	13000
27	监控系统	三合集成	河南三合伟 业科技有限 公司	套	1	4800	4800
28	空调	海尔 KFRd-120 LW/5YAF82	青岛海尔空 调器有限总 公司	台	2	8500	17000
29	灯具	三合定制	河南三合伟 业科技有限 公司	项	2	6000	12000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30	地板	三合定制	河南三合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平方米	128	130	16640
31	墙面天棚喷刷涂料	三合定制	河南三合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平方米	360	55	19800
32	电路改造	三合定制	河南三合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项	2	10000	20000
33	综合布线	三合定制	河南三合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套	2	4500	9000
34	交换机与机柜	三合集成	河南三合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套	1	4980	4980
35	教学管理系统	教学管理：极域课堂管理系统软件 V6.0 同传还原系统：极域还原管理系统软件 V6.0	南京极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套	1	16000	16000
36	实训室窗帘	三合定制	河南三合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套	1	6300	6300
37	文化建设	三合定制	河南三合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套	1	12000	12000
38	储物柜	三合定制	河南三合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组	1	2000	2000
39	室外飞行场地建设	三合集成	河南三合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套	1	52000	52000
40	无人机装调实训台	三合定制	河南三合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套	15	1260	18900
总价（大写）：人民币壹佰陆拾叁万贰仟元整 （小写）：¥ 1632000.00 元							

3. 详细的技术规格、质保及售后服务、承诺函见附件 1-3。

三、安装调试

供方负责对设备、产品等货物免费进行安装调试，并使其投入正常运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方负责。

四、人员培训

在货物验收前，供方免费为需方人员进行现场技术培训，使其达到正确掌握设备、产品等货物的使用要求。培训地点在需方校内，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报价里，供方不得再向需方收取任何培训费用。

五、货物交付

1. 交货时间、地点：于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日历天完成本项目的供货、安装及调试，供方按需方指定地点将货物免费送达。需方或最终用户在到货验收单签字盖章，结合验收报告等作为双方结算的依据。

2. 货物运输过程中由供方按国家有关货物供应的规定标准进行包装、供应，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供方承担，供方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设备、产品等货物，由供方承担毁损、灭失的风险。

3. 供方需在交货时向需方最终用户提供货物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的随机备品备件、配件、工具等资料。

4. 设备、产品等货物在包装、运输、安装和调试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供方承担法律责任。

5. 供方安装人员应服从需方的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相关制度，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供方承担。

6. 设备、产品等货物交付使用前，供方负责对提供的设备、产品等货物进行看管，并承担设备、产品等货物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六、验收

1. 到货验收。供方在货物到货后，需及时通知需方进行查验。供方负责免费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并协助需方开展验收工作，需方在查验货物外包装完好无损的前提下，开箱查看货物名称、品牌、型号、生产厂家、数量是否与投标响应文件一致，查看货物是否受损，是否错装、漏装，随机资料（产品合格证、说明书或操作手册、保修单、电源线等配件）是否齐全。如果没有任何问题，供方、需方在到货验收单（附件4）上签字。如果发现任何问题，需方拒收，并通知供方重新按要求供货。

2. 供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设备规格、性能以及服务符合需方要求。供方应保证所

提供的产品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保证其产品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合格、满意的性能。

3. 验收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需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双方联系人签字确认或由供需双方确认后，由双方联系人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因补充缺失或更换损坏部件等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供方承担。供方不能修理或不能调换损坏部件的，均按不能交货处理。

4. 初步验收。供方所交付的货物经安装、调试，正常运行 15 个工作日后，由需方最终用户或其聘请的专业机构依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技术规格要求及承诺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货物的数量、型号、品牌、生产厂家、技术参数、运转情况、随机资料等进行初步验收。初验合格后由供方和需方最终用户签署初步运行验收单（附件 5）并加盖公章。需方最终用户在收到货物后可以在合理期限内提出异议。

5. 正式验收。需方最终用户应在设备、产品等货物初步验收合格 15 个工作日内，提交验收申请至需方固定资产中心审批。审批通过后，由固定资产中心组织相关部门对项目（包括设备、运行状况等）进行正式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必要时聘请国内相关专家及其他供应商参与验收，验收费用由供方承担。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需方有权要求有关部门进行鉴定，检验货物是否符合质量标准；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供方承担，并赔偿需方的损失。

6. 第一次正式验收不通过，给予一个月整改期，再行组织验收。若验收仍不通过，需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5%中标金额的履约保证金因违约而予以没收。由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方自行承担，且承担违约责任。

七、售后服务计划：

1. 所供设备、产品等货物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内免费质保，终身上门服务，终身维护，发现问题 2 小时响应，4 小时内电话做出维修方案，如有必要，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到达现场后 24 小时内如无法修复需提供不低于原配置的备用机。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跟被更换的配件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需方管理人员同意。如须增加需方的硬件和软件，供方承诺协助解决；质保期内，质保期内，凡正常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故障，供方提供免费维修、调换或退货产生的全部费用。质保期满，供方仍提供设备的维

护维修服务，仅收取成本费。

2. 属于贵重精密仪器设备的，供方需提供本项目采购的设备的技术样本、设备安装、维护和使用手册及其它相关技术资料。供方承诺提供满足设备保修期内正常使用的备品备件(原厂备件服务)，其费用已包括在报价价格之内。供方承诺针对用户提出的应用过程中的软、硬件问题，在二十四小时内响应并解决。

3. 保修期内，因货物故障停用的时间，保修期累计相应顺延。双方应在发生故障时和故障解决后书面确认停用时长，并由双方联系人签字确认，以便计算延长后的保修期。

4. 全面落实《售后服务计划》（见附件2）。

八、付款方式及履约保证金：

1. 经过需方正式验收合格且设备可正常使用，并且需方在接收到供方的正规发票后，需方支付供方合同价 100%的项目款，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叁万贰仟元整，（小写）：¥1632000.00 元。

2. 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前，供方向需方财务交纳中标总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大写）：捌万壹仟陆佰元整，（小写）：（¥81600.00 元）。验收合格的项目，待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且供方无违约行为，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

若供方为未能按照合同规定履约，需方有权扣除供方履约保证金。

九、违约责任：

1. 供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交货和提供服务。如果供方未在规定时间内交货或提供服务，由此所造成的费用或损失由乙方承担。

2. 供方未按期限、地点供货，每延迟一日，供方需按合同总金额的 0.5%向需方支付违约金；供方逾期交货达 7 日的或违约达 5%时，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供方应赔偿由于逾期供货给需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如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超出部分由供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 供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牌、型号、技术规格、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需方有权拒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的违约金。需方不解除合同的，除供方按前述约定支付违约金外，供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换货、补货，超出本合同第五条约定期限的，供方应按第九条第二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换货、补货的费用由供方承担。

4. 供方送货的产品由于装卸、运输或包装造成的产品破损，需方有权拒收。供

方应负责补足合格产品数量并承担相应费用。

5. 正式验收不通过的，5%中标金额的履约保证金应因违约予以没收，需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上报财政厅备案，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三年内禁止参加需方采购活动。

6. 供方履行本协议约定给需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需承担全部责任。

7. 质保期3年，如供方违反《售后服务计划》约定，每发生一次，供方应向需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需方因供方违约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相应维修费用，由供方支付。

8. 供方应当保证所供产品不侵害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所有权及其他合法权利，否则，供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诉讼费、律师费、相关国家机关的罚款等，此外，供方还应当赔偿需方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十一、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 本合同采购文件及其修改、响应文件及其修改、澄清、合同附件、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中的货物清单、技术参数与功能要求等必须与响应文件一致。

3. 供需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确需变更，必须向需方项目部门主管领导进行汇报。经主管领导同意后，方可以书面形式进行合同的变更，并经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方为有效。

4. 发生以下情况，经需方通知供方未及时整改的，需方有权解除合同：

(1) 供方拒绝接受需方的管理；

(2) 合同执行期间，供方因自身问题不能正常供货，致使供货期严重延误；

(3) 所供设备、产品等货物与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不一致的；

(4) 所供设备、产品等货物不符合验收标准；

(5)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5. 因不可抗力（地震、火灾、疫情等）使本合同无法正常履行时，供需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争议解决

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供需双方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可由法定的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货物存在质量问题的，因此发生的鉴定费用及其他合理费用由供方全部承担，同时需方有权解除合同。

供需双方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以本合同条款为标准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果，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自供需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货物技术参数、规格及配置清单、售后服务计划、承诺函、验收单等均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 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一式捌份，需方陆份、供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 货物技术参数、规格及配置清单

附件 2 售后服务计划

附件 3 承诺函

附件 4 到货验收单

附件 5 初步运行验收单

(以下为签章页，无正文)

需方：河南轻工职业学院

地址：郑州市二七区嵩山南路 426 号

法定代表人：91410105698891

委托代理人：

王英三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供方：河南三合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郑花路 20 号院 20 号

楼 2 单元 11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MA3X66GK7E

法定代表人：魏峰

委托代理人：

电话：18037136352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

州索凌路支行

帐号：1702220809200030314